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5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牛卓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2017年度实现净利润为41,040,277.01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弥补亏损后的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4,104,027.70元，实施2016年度权益分配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减少25,049,213.09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122,793,996.81元，2017年度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34,681,033.03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公司拟以总股本963,431,2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进行相应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证监会计字【2004】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和评估，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公司拟对部分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7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存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7 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8,107.79 万元，详情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计提	转回或转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400.81	3,465.19	489.26	44.63	27,332.11
存货跌价准备	1,874.61	4,642.60	722.56	0.00	5,794.65
合计	26,275.42	8,107.79	1,211.82	44.63	33,126.76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具的《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预计关联交易事项包括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技术服务或劳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采购其它服务（包括行政办公服务、货运服务及其它），预计与各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共计不超过 60,000 万元。其中：

1、预计 2018 年度与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控股”）全年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25,000 万元。

2、预计 2018 年度与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数码”）全年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35,000 万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系统公司”）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下同）的财务资助，具体内容如下：

1、资助对象：公司控股子公司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资助金额：拟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下同）的财务资助，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任一时点资助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提供资助后即从总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3、资金使用期限：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 年。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根据信息系统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

4、资金用途：用于补充信息系统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支付其他与经营直接相关的款项等；

5、资金占用费率标准：按照不低于同期人民银行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 的标准收取，根据资金实际使用天数按季度结算。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参股股东将以其持有的北京神州数码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为本次财务资助向公司提供担保。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并收取资金占用费，有利于控股子公司加强资金管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行为，同意该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